证券代码:601869 证券简称:长飞光纤 公告编号:临2023-003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长飞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2月1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9号201建筑多媒体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35,267,063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19,150,88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216,116,1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62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2.1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8.5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马杰先生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12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3人;
3、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批准与Draka Comteq B.V.光纤技术合作协议2023-2024年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50,882	100	0	0	0	0
H股	36,288,387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355,439,269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与Prysmian S.p.A.签署2023-2025年日常关联/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50,682	99.9999	200	0.0001	0	0
H股	36,288,387	100.0000	0	0.0000	0	0
普通股合计:	355,439,069	99.9999	200	0.0001	0	0

3、议案名称:关于与长飞上海签署2023-2025年日常关联/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50,882	100	0	0	0	0
H股	36,288,387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355,439,269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与中国华信签署2023-2025年日常关联/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9,323,088	100	0	0	0	0
H股	216,116,181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355,439,269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与上海诺基亚贝尔签署2023-2025年日常关联/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9,323,088	100	0	0	0	0
H股	216,116,181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355,439,269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合营及联营公司2023-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9,150,882	100	0	0	0	0
H股	216,116,181	100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535,267,063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批准与Draka Comteq B.V.光纤技术合作协议2023-2024年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19,386,07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与Prysmian S.p.A.签署2023-2025年日常关联/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19,385,878	99.9989	200	0.0011	0	0.0000
3	关于与长飞上海签署2023-2025年日常关联/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19,386,07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	关于与中国华信签署2023-2025年日常关联/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19,386,07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关于与上海诺基亚贝尔签署2023-2025年日常关联/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及批准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19,386,07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合营及联营公司2023-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9,386,07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并均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旭、陈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网附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3-005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878,982,146股,限售期为36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2月27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月1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4号),同意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92,994,049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并于2020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171,976,195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0年3月27日全额行使,对应新增发行股数43,949,000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336,943,049股,公司总股本由1,171,976,195股增加至1,215,925,195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78,788,20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37,136,988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为华润集团(微电子)有限公司,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3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878,982,1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6.5849%。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878,982,146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3年2月2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3月1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43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发行新增104,166,666股股份已于2021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15,925,195股增加至1,320,091,861股。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承诺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华润集团(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集团")承诺
1、华润集团持续看好公司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
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华润集团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华润集团在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华润集团在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华润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华润集团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3、华润集团承诺,若华润集团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在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华润集团持有公司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华润集团减持华润集团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票,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
(1)不存在违反华润集团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
(2)若发生需华润集团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华润集团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5、华润集团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规定被修订、废止,华润集团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
6、华润集团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三十六个月的锁定期满后,如果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对于华润集团减持行为有任何规定,则华润集团承诺相关减持安排将严格遵守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
7、公司作为红筹企业于科创板上市,如果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对红筹企业的股东减持行为做出特别规定,则华润集团承诺相关减持安排将严格遵守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
8、华润集团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润")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国华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中国华润在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中国华润在公司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中国华润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中国华润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中国华润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规定被修订、废止,中国华润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
3、中国华润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三十六个月的锁定期满后,如果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对于中国华润减持行为有任何规定,则中国华润承诺相关减持安排将严格遵守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
4、公司作为红筹企业于科创板上市,如果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对红筹企业的股东减持行为做出特别规定,则中国华润承诺相关减持安排将严格遵守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
5、中国华润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878,982,146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2月2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股数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华润集团(微电子)有限公司	878,982,146	66.5849%	878,982,146	0
合计		878,982,146	66.5849%	878,982,146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878,982,146	36
合计		878,982,146	-

七、上网公告附件
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3-006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微"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姚东晗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姚东晗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姚东晗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按照公司注册地开曼群岛的法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经第八次修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和章程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姚东晗女士递交的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姚东晗女士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东晗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本届董事会任期内,姚东晗女士承诺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股份增减持管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增减持规定。姚东晗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出现与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有意见分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姚东晗女士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1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启权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于南昌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金锂")进行产能扩建,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下属全资平台公司受让政府出让土地、代建南昌金锂生产所需厂房并代购相关生产设备,投产后五年内南昌金锂一次性受让前述资产,公司为南昌金锂受让前述资产事宜提供担保。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越南运泰利及香港运泰利新设越南子公司的议案》
运泰利自动化(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运泰利")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运泰利")之全资子公司,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运泰利向越南运泰利增资的议案》,同意深圳运泰利对越南运泰利增资100万美元。目前越南运泰利未开展经营、无人员,深圳运泰利未实施增资。基于当地政策考虑,公司终止深圳运泰利向越南运泰利增资事宜,注销越南运泰利;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运泰利自动化(香港)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100万美元在越南北宁省设立越南子公司,主要业务是自动化设备组装及零配件加工,注册资金实缴时间视子公司经营需求而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等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并根据金融机构要求担保。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保理融资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基于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珠海横琴金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琴金投")申请增加保理额度并提供担保。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2月1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3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下属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长园共创电力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欧拓飞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四川长园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长园深瑞能源技术有限公司、长园综合能源(深圳)有限公司、长园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长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长园科技供应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及珠海达明科技有限公司、南昌金锂科技有限公司(拟设立)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对前述子公司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176,000万元人民币,已实际为前述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225,443.31万元。
●本次对子公司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已承担为沃特玛向银行借款提供的保证责任金额合计6,600万元(公司已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要求沃特玛及相关主体承担反担保责任)。
●担保对象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欧拓飞科技(珠海)有限公司、四川长园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长园科技供应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2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开展保理融资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银行授信
1、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深瑞")向渤海银行深圳前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长园深瑞使用授信额度时,由公司提供保证责任担保。
2、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电力")、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园共创电力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共创")、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运泰利")、公司全资子公司欧拓飞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欧拓飞")合计向渤海银行珠海分行申请不超过36,000万元授信额度,其中长园电力不超过7,000万元、长园共创不超过8,000万元、珠海运泰利不超过20,000万元、珠海欧拓飞不超过1,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为前述子公司授信申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长园共创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二)保函额度申请
公司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子公司长园深瑞等向深圳市中小担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小担")申请保函额度。现将申请开立保函的主体变更为其关联公司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担增信"),具体如下:
公司子公司长园深瑞、四川长园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工程")、长园深瑞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瑞能源")、长园综合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合能源")、长园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开发")、长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科技")、长园电力向深担增信分别申请保函额度2亿元、1亿元、1.4亿元、0.2亿元、0.2亿元、0.2亿元、0.5亿元,合计5.5亿元,期限三年,公司为前述子公司保函申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四川工程、新能源科技非公司全资子公司,前述子公司其他股东不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三)保理额度申请
基于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横琴金投申请增加保理额度不超过3亿元,累计申请保理额度不超过6亿元(含6亿元),期限不超过三年,利率参照市场行情并经双方协商确定,该合计额度由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珠海运泰利、长园科技供应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供应链")及控股子公司珠海达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达明")开展应收及应付账款保理业务,子公司开展保理业务时,对于子公司涉及的全部保理业务,由公司提供担保。
(四)履约担保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锂科技")拟于南昌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金锂")进行产能扩建,代建主体代建南昌金锂生产所需厂房并代购相关生产设备,投产后五年内南昌金锂一次性受让前述资产,公司为南昌金锂受让前述资产事宜提供担保。具体详见公司2023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长园深瑞
1、名称: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科技北一路13号
3、法定代表人:吴启权
4、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5、成立日期:1994-06-30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力自动化保护控制系统及设备、电力系统 安全稳定控制装置及实验设备、输配电及控制系统及设备、信息及通信系统及设 备、电气机械及电力电子设备、电力监测及运检监控系统及设备、电源系统及设 备、储能系统及设备、电池管理系统及设备、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综合能源 管控系统及设备的技术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服务等。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长园深瑞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以下为子公司合并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6,022.05	589,699.22
负债总额	254,171.94	309,256.50
资产负债率	49.26%	52.44%
净资产	261,850.11	280,442.72
营业收入	277,390.43	234,427.28
净利润	24,448.57	18,244.80

(二)长园电力
1、名称:长园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第二期金峰北路 89 号厂房
3、法定代表人:姚泽
4、注册资本:30,005 万元
5、成立日期:2006-09-15
6、经营范围:智能电力电缆附件、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 产、销售,以及提供相关技术咨询、设计、培训和服务;电力系统相关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交换机、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 提供相关技术咨询、设计、培训和服务;电力咨询服务;工程设计;工程咨询; 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地质勘查;环境保护监测;电力工程及安装;建筑装 修装饰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恢复电缆本体连接、横注熔接终端的工程安装 及技术服务;局部放电在线监测的工程安装及技术服务;商业批发、商业零售、自有房屋出租、工程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长园电力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1,918.42	114,641.08
负债总额	54,540.94	65,285.08
资产负债率	53.51%	56.95%
净资产	47,377.48	49,356.00
营业收入	69,887.65	48,969.44
净利润	2,150.42	1,978.52

(三)长园共创
1、名称:长园共创电力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三期科技六路 11 号 A 栋
3、法定代表人:王贺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
5、成立日期:1993-06-01
6、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电力安全产品;电力自动化系统;输配电 及控制设备;电器机械产品,及以上产品的维修、服务。自动化设备设计与安装 (不含许可经营项目);安防设计与施工;劳务分包,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 试验;提供电力产品信息咨询、培训服务;提供带电检测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 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仪器仪表的生产、加工、销售和租赁;网络信息 安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软件开发、销售、维护;物业管理(取得 资质后方可经营);自有房屋出租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其99.30%股权,自然人伍保兴持有其0.7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以下为子公司合并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3,906.92	94,200.35
负债总额	27,453.86	40,795.62
资产负债率	37.15%	43.31%
净资产	46,453.06	53,404.72
营业收入	52,574.50	41,383.81
净利润	8,867.78	6,951.66

(四)珠海运泰利
1、名称:珠海市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斗门区新青科技工业园内 B 型厂房
3、法定代表人:吴启权
4、注册资本:34,610万元
5、成立日期:2004-09-18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五金产品批发;通用设备修理;五金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 究和试验发展;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终端测试 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进 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珠海运泰利 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以下为子公司合并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1,349.05	355,112.85
负债总额	195,170.21	271,851.48
资产负债率	71.93%	76.55%
净资产	76,178.85	83,261.37
营业收入	159,132.52	145,634.56
净利润	-34,828.36	1,707.12

(五)珠海欧拓飞
1、名称:欧拓飞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5号3栋7楼
3、法定代表人:张琛星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18-10-09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销售;试验机制造;试验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等。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珠海欧拓飞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687.07	67,354.92
负债总额	25,155.03	56,084.71
资产负债率	38.89%	83.27%
净资产	39,532.04	11,270.22
营业收入	36,745.17	31,336.85
净利润	2,254.09	121.80

(六)四川工程
1、名称:四川长园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墨香路87号13栋1层1号
3、法定代表人:徐成斌
4、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4-12-30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对外承包工程;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工程管理服务等。
7、股权情况:深瑞能源持股占比80%,深圳常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占比20%。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186.66	17,070.09
负债总额	9,602.71	14,017.06
资产负债率	72.82%	82.11%
净资产	3,583.95	3,053.03
营业收入	6,424.36	9,794.79
净利润	-861.23	-530.92

(七)深瑞能源
1、名称:长园深瑞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5号4栋B2四楼
3、法定代表人:徐成斌
4、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9-11-21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51%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持有49%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713.08	10,270.14
负债总额	49,347.96	7,128.08
资产负债率	93.62%	69.41%
净资产	3,365.12	3,142.06
营业收入	7,605.14	2,575.41
净利润	800.46	-223.07

(八)长园综合能源
1、名称:长园综合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科技北一路13号长园深瑞大厦6层604
3、法定代表人:徐成斌
4、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7-06-09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储能技术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许可经营项目是: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7、股权情况:公司子公司深瑞能源持有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52.78	5,628.61
负债总额	1,407.21	2,829.67
资产负债率	49.33%	50.27%
净资产	1,445.57	2,798.94
营业收入	484.97	172.43
净利润	-35.61	-124.31

(九)新能源开发
1、名称:长园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5号4栋B2四楼402室
3、法定代表人:侯林
4、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21-11-26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池销售;电池制造;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等。
7、股权情况:公司子公司深瑞能源持有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未开展相关业务,无资产无负债。
(十)新能源科技
1、名称:长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科技北一路13号长园深瑞大厦4层
3、法定代表人:陈锐
4、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21-12-01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情况:公司子公司深瑞能源持有60%股权,深圳新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4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	38.33
负债总额	/	15.05
资产负债率	/	39.26%
净资产	/	23.28
营业收入	/	153.98
净利润	/	23.28

(十一)长园供应链
1、名称:长园科技供应链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3、法定代表人:姚泽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成立日期:2021-08-12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管理;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等。
7、股权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有长园供应链 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530.47	51,476.31
负债总额	10,721.08	52,298.80
资产负债率	101.81%	101.60%
净资产	-190.61	-822.49
营业收入	/	18,178.25
净利润	-220.61	-631.89

(十二)达明科技
1、名称:珠海达明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八路 5 号 4 栋
3、法定代表人:姚泽
4、注册资本:2,100.328 万元
5、成立日期:2014-12-26
6、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设计、研发和销售;嵌入式软硬件系统设计、开发和销售;电子电器系统软件的设计、开发和销售;以及技术支持与服务;精密测试设备和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电子、电子元器件批发和零售;汽车电子研发、生产和销售;医疗器械及可穿戴智能设备设计、开发和销售等;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设计、研发及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场地租赁。
7、股权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运泰利持有其70%股权,珠海科创恒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30%股权。2017年科创恒瑞、珠海运泰利、达明科技签订相关协议,约定科创恒瑞向达明科技进行投资,投资期满后由珠海运泰利回购科创恒瑞所持股权,投资期限内,科创恒瑞每年获取固定回报。
8、主要财务数据(以下为子公司合并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5,983.51	125,833.19
负债总额	44,947.41	31,493.22
资产负债率	30.79%	25.03%
净资产	101,036.10	94,339.97
营业收入	27,999.77	4,809.45
净利润	1,184.27	-6,696.12

(十三)拟设立的子公司南昌金锂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日常经营的有序开展,符合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本次公司提供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公司能对前述子公司保持良好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本次提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2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开展保理融资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议案》,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69,6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2.89%,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21.33%;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69,6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2.89%,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21.33%。除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已承担为沃特玛向银行借款提供的保证责任金额合计6,600万元(公司已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要求沃特玛及相关主体承担反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2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3亿元于江西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南昌金锂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区管委会下属平台公司出资3亿元代建南昌金锂生产所需厂房并代购生产设备,南昌金锂于投产后5年内一次性受让本次代建项目资产以取得该项目全部土地、房屋及设备产权。公司为南昌金锂前述回购义务提供担保。
● 本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金锂科技本次投资项目可能受政策、市场、原材料供应等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锂科技")为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金锂科技2009年成立,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应用于动力、储能、消费电子电池等,是国内较早从事磷酸铁锂研发的企业之一。2021年以来电动汽车和储能市场快速增长,市场对于磷酸铁锂需求激增。为了满足市场对磷酸铁锂的持续增长需求,并为金锂科技后续发展创造必要条件,金锂科技拟在江西南昌设立全资子公司南昌金锂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南昌金锂",暂定名,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通过南昌金锂建设年产1.5万吨磷酸铁锂的产能。南昌金锂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金锂科技应于投资项目土建工程完成主体框架前(预计2023年12月)缴纳注册资本金不少于1亿元,项目正式投产前(预计2024年6月)累计缴纳注册资本金不少于3亿元。
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指派其所属全资平台公司"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或其关联公司成立独立运营核算的代建项目公司(以下简称"代建主体")代为获取南昌金锂生产所需用地、建设南昌金锂生产所需厂房、并代购生产设备。代建主体总出资不超过3亿元,如代建(含设备代购及安装调试)所需资金超出3亿元,则超出部分由南昌金锂另行筹集支付。
投产后五年内,南昌金锂将一次性受让前述代建资产及代购设备以取得前述全部土地、房屋及设备产权。资产转让款包括代建主体项目资产的全部代建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土地出让金、工程建设成本、设备代购成本等,不包括南昌金锂实际投入的资金。公司为南昌金锂受让前述资产事宜提供担保,如南昌金锂未能如期受让,公司需履行受让上述资产的义务。
本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金锂科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3,866.7102万元
3、注册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赛维大道
4、法定代表人:魏仁忠
5、主要业务:锂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股东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720,222	51.00%
2	共青城金洲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	18.03%
3	深圳市安凯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500,000	9.01%
4	深圳市津星塘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8.65%
5	其他45名股东	18,446,880	13.30%
合计		138,667,102	100.00%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11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99	11,762	40,910
净利润	-1,693	-615	2,399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1月30日
总资产	8,891	8,018	18,327
总负债	9,675	6,327	9,750
净资产	-784	1,691	8,577

8、产品
金锂科技产品主要有四种产品型号,包括可用于小动力及储能领域的通用型磷酸铁锂K24产品、专用于动力领域的高密度型磷酸铁锂K24-E/K24-F产品、在储能方面有具有高性价比的K27型磷酸铁锂产品以及水系合浆专用K24-H型磷酸铁锂产品。金锂科技进入磷酸铁锂行业较早,已获得40家电池厂家产品认证,下游客户主要包括赣锋锂电、雄韬股份、双登富朗特、鹏辉能源、星恒电源等。
三、对外投资总体规划
(一)拟设立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昌金锂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审核为准)
2、注册资本:30,000万元
3、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
4、法定代表人:魏仁忠
5、主要业务:锂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股东结构:金锂科技持股100%。
7、出资期限:项目土建工程完成主体框架前(预计2023年12月)到位不少于1亿元,项目正式投产前(预计2024年6月)累计到位不少于3亿元。
8、资金来源:金锂科技自筹资金。
(二)投资的项目情况
1、产能规划:南昌金锂作为实施主体,建设年产1.5万吨磷酸铁锂产能。
2、项目选址:小蓝经开区三山路以南、姚湾大道以北
3、投资规模:预计投资总额6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3.5亿元,代建主体出资3亿元建设项目所需厂房并购置相关设备,投产后5年内南昌金锂回购前述资产;铺底流动资金2.5亿元。
投资构成见下表:
投资构成表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含土地转让费用)	16,755	27.93%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18,245	30.41%
3	流动资金	25,000	41.67%
	合计	60,000	100%

4、厂房规划:规划总建筑面积约23,470平方米,主要包括主体厂房约10,500平方米,研发及办公约5,000平方米以及动力房、宿舍等其他配套设施7,970平方米。
5、建设周期:该项目自正式取得土地不动产权证之日起3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9个月内全部竣工建成;自主体工程竣工交付后3个月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投产。
6、项目代建主体
本项目代建主体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或其关联公司,具体由小蓝经开区管委会确定。
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8月设立,注册资本38,000万元,股东为南昌县人民政府。经营范围基础设施建设、政府公共产品开发、土地整理开发、土石方工程、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项目管理、投资管理、物业服务、企业及项目重组等。
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项目建设
项目采取"代建——转让"模式运作实施,具体原则如下:
(1)代建主体作为业主单位受让项目土地、建设项目厂房(含装修)、项目设备代购以及安装调试。代建主体总出资不超过3亿元,如代建(含设备代购及安装调试)所需资金超出3亿元,则超出部分由南昌金锂另行筹集支付。
(2)项目投产后五年内,南昌金锂承诺一次性受让代建主体本次代建项目资产,取得该项目全部土地、房屋及设备产权。在南昌金锂受让代建主体本次代建的全部项目资产并支付全部转让价款前,代建主体拥有对项目资产的所有权。
(3)资产转让款包括代建主体项目资产的全部代建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土地出让金(含税费等)、工程建设成本(含工程报批报建费用)、设备代购成本(含设备安装调试费用)、日常维护费用及上述各项成本的融资成本(指上述各项成本按南昌金锂受让资产时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LPR计算的利息)、日常运维成本以及资产转让发生的税费等各项成本之和。不包括南昌金锂实际投入的资金。
(4)南昌金锂受让项目资产前,租赁使用所有代建物业及设备,按实际租赁建筑面积30元/平方米/月计算并支付租金。在南昌金锂向代建主体支付完全部项目资产转让款项后,代建主体等额返还南昌金锂所支付全部租金。
8、公司的担保责任
项目投产后五年内,南昌金锂承诺一次性受让代建主体本次代建项目资产,取得该项目全部土地、房屋及设备产权。公司为南昌金锂上述承诺受让代建项目资产事宜提供担保,如南昌金锂未能如期受让,公司承诺按约定进度履行南昌金锂受让项目资产的义务。
四、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1、政策风险
受益于国家关于新能源汽车以及储能相关产业政策的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及储能行业发展迅速,带动电池正极材料行业的快速发展。在发展过程中,存在政策调整变动的可能性,这些调整可能会对金锂科技及南昌金锂(以下合称"金锂")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2、市场风险
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行业快速发展,带动磷酸铁锂需求增加,同行业公司纷纷提出扩产计划,并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厂商进入行业,竞争日益激烈。若未来几年相关产能全部落地投产,则行业可能面临产能结构性过剩的情况,进而带来磷酸铁锂价格下降,金锂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同时,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以及行业未来可能面临产能结构性过剩的情况,将会对金锂盈利水平及市场份额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金锂销售客户集中度较高,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其整体销售收入的比重均超过95%,若主要客户与金锂的合作关系在未来发生不利变化,或者主要客户的经营及财政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则可能会对金锂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4、原材料供应风险
碳酸锂为电池的核心原料,且成本占金锂产品成本的比重较高。若主要原材料市场供求变化或采购价格异常波动,或上游材料供应渠道顺畅程度出现问题,可能对金锂的盈利能力及后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新能源汽车产业和储能行业的发展推动着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的需求增长,而磷酸铁锂因安全性能、循环寿命及成本优势突出,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市场空间进而得到扩充。金锂科技目前现有磷酸铁锂产能较小,与下游主要客户需求存在较大产能缺口。为抓住市场机遇,快速扩大磷酸铁锂产能,巩固与战略伙伴的合作关系,通过"代建——转让"模式运作实施,由小蓝开发区下属代建公司代建项目所需厂房并代购生产所需设备,项目投产后五年内再由南昌金锂回购相关厂房设备,有效缓解快速扩产带来的资金压力,符合金锂科技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如项目投产后南昌金锂未能如期受让前述厂房及设备,公司需履行受让上述资产的义务,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金锂科技实际情况及业务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4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3月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长园新材料港5栋3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6日
至2023年3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议案》	√
2	《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开展保理融资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23年2月18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25	长园集团	2023/2/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年3月1日上午8:30—12:00,下午2:00—5:00;(传真登记日期为 2023年3月1日),公司接受股东大会现场登记。
2、登记地点:深圳市科技工业园科苑大道长园新材料港6栋5楼 证券部;邮政编码:518057。
3、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六、其他事项
1、与会人员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会议咨询部门: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5—26719476
传 真:0755—26719476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子公司金锂科技设立南昌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开展保理融资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